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養二字第1103309144B號

附件：「雲林縣共同管道管理辦法」草案(總說明、逐條說明及草案全文)



主旨：預告訂定「雲林縣共同管道管理辦法」草案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4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訂定機關：雲林縣政府。

二、訂定依據：共同管道法第十七條。

三、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「雲林縣全球資訊網」(<http://law.yunlin.gov.tw/>)之「草案預告」網頁。

四、考量諸多縣市已訂有相同法規，為使法案能盡速推行，爰依法務部106年2月13日法律字第10603502060號函意旨，有訂較短預告期間之必要，爰縮短本案預告期間為14日，對於本草案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14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(一)承辦單位：本府工務處養護工程科

(二)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515號

(三)電話：(05)552-3397

(四)傳真：(05)533-2460

(五)電子郵件：ylhg30152@mail.yunlin.gov.tw

縣長張麗善